FCC執行局建議駁回有線電視業者對電信業者之申訴

由於美國之主要電信業者與有線電視業者紛紛推出語音、數據與影音三合一服務(triple play)，彼此之間的競爭也日益激烈。為搶奪市場，電信業者與有線電視業者分別向美國聯邦通訊傳播委員會(FCC)提出申訴，指競爭對手以不公平方式阻擋客戶轉換服務提供業者。如2008年2月間，Comcast、Time Warner 等有線電視業者向FCC申訴，Verizon 及其他既有電信業者在消費者申請電信號碼可攜服務過程中，以違反通訊法(the Communications Act of 1934)規定方式，利用消費者之個人資料進行「客戶忠誠度行銷」(Customer retention marketing)。電信業者在3月間亦向FCC申訴，有線電視業者拒絕接受競爭對手代替消費者申請取消原訂服務，而要求消費者親自申請，造成消費者轉換服務提供業者之困擾，不利電信業者爭取客戶轉向訂閱其他業者之影音服務。

針對有線電視業者所提出之申訴，FCC執行局(the Enforcement Bureau)認為，就法條解釋觀之，電信業者此一利用消費者資料的方式並未違反通訊法之規定，故建議FCC駁回有線電視業者之申訴。然而，有鑑於電信業者與有線電視業者之間競爭逐漸白熱化，執行局建議FCC就「客戶忠誠度行銷」行為涉及之客戶資料使用與市場競爭利益發佈「初步立法公告」(Notice of Proposed Rulemaking, NPRM)，徵詢各方意見，希望建立能一體適用於各個不同平台之規範，以因應跨業競爭問題。

相關連結

Marguerite Reardon

Reuters

相關附件

FCC [pdf]

吳佩諭 編譯整理

上稿時間： 2008年04月

資料來源：

Reuters，FCC to look into firms' use of customer data，http://www.news.com/FCC-to-look-into-firms-use-of-customer-data/2100-1028_3-6237276.html，最後瀏覽日：2008年04月15日

Marguerite Reardon，Verizon to the FCC：Make cable play nice，http://www.news.com/8301-10784_3-9904119-7.html，最後瀏覽日：2008年04月15日

FCC，Recommended Decision, DA 08-860， http://hraunfoss.fcc.gov/edocs_public/attachmatch/DA-08-860A1.pdf，最後瀏覽日：2008年04月15日

推薦文章